

单证员综合知识----航空运单的标准格式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79/2021_2022__E5_8D_95_E8_AF_81_E5_91_98_E7_c32_479035.htm

航空运单的内容航空运单与海运提单类似也有正面、背面条款之分，不同的航空公司也会有自己独特的航空运单格式。所不同的是，航运公司的海运提单可能千差万别，但各航空公司所使用的航空运单则大多借鉴IATA所推荐的标准格式，差别并不大。所以我们这里只介绍这种标准格式，也称中性运单。下面就有关需要填写的栏目说明如下：

1. 始发站机场：需填写IATA统一制定的始发站机场或城市的三字代码，这一栏应该和11栏相一致。
1A：IATA统一编制的航空公司代码，如我国的国际航空公司的代码就是999；
1B：运单号。
2. 发货人姓名、住址（Shipper's Name and Address）：填写发货人姓名、地址、所在国家及联络方法。
3. 发货人账号：只在必要时填写。
4. 收货人姓名、住址（Consignee's Name and Address）：应填写收货人姓名、地址、所在国家及联络方法。与海运提单不同，因为空运单不可转让，所以"凭指示"之类的字样不得出现。
5. 收货人账号：同3栏一样只在必要时填写。
6. 承运人代理的名称和所在城市（Issuing Carrier's Agent Name and City）。
7. 代理人的IATA代号。
8. 代理人账号。
9. 始发站机场及所要求的航线（Airport of Departure and Requested routing）：这里的始发站应与1栏填写的相一致。
10. 支付信息（Accounting Information）：此栏只有在采用特殊付款方式时才填写。
- 11A（C、E）. 去往（To）：分别填入第一（二、三）中转运站机场的IATA代码。
- 11B（D、F）. 承运人（By）

：分别填入第一（二、三）段运输的承运人。 12. 货币（Currency）：填入ISO货币代码。 13. 收费代号：表明支付方式。 14. 运费及声明价值费（WT / VAL, weight charge / valuation charge）：此时可以有两种情况：预付（PPD, Prepaid）或到付（COLL collect）。如预付在14A中填入"*"，否则填在14日中。需要注意的是，航空货物运输中运费与声明价值费支付的方式必须一致，不能分别支付。 15. 其它费用（Other）：也有预付和到付两种支付方式。 16. 运输声明价值（Declared Value for Carriage）：在此栏填入发货人要求的用于运输的声明价值。如果发货人不要求声明价值，则填入"NVD（No value declared）"。 17. 海关声明价值（Declared Value for Customs）：发货人在此填入对海关的声明价值，或者填入"NCV（No customs valuation）"，表明没有声明价值。 18. 目的地机场（Airport of Destination）：填写最终目的地机场的全称。 19. 航班及日期（Flight/Date）：填入货物所搭乘航班及日期。 20. 保险金额（Amount of Insurance）：只有在航空公司提供代保险业务而客户也有此需要时才填写。 > 21. 操作信息（Handling Information）：一般填入承运人对货物处理的有关注意事项，如"Shipper|s certification for live animals（托运人提供活动物证明）"等。

22A--22L 货物运价、运费细节。 22A. 货物件数和运价组成点（No. of Pieces RCP, Rate Combination Point）：填入货物包装件数。如10包即填"10"。当需要组成比例运价或分段相加运价时，在此栏填入运价组成点机场的IATA代码。 22B. 毛重（Gross Weight）：填入货物总毛重。 22C. 重量单位：可选择公斤（kg）或磅（lb）。 22D. 运价等级（Rate Class）：针对

不同的航空运价共有6种代码，它们是M（Minimum，起码运费）、C（Specific Commodity Rates，特种运价）、S（Surcharge，高于普通货物运价的等级货物运价）、R（Reduced，低于普通货物运价的等级货物运价）、N（Normal，45公斤以下货物适用的普通货物运价）、Q（Quantity，45公斤以上货物适用的普通货物运价）。22E.商品代码（Commodity Item No.）：在使用特种运价时需要在此栏填写商品代码。22F.计费重量（Chargeable Weight）：此栏填入航空公司据以计算运费的计费重量，该重量可以与货物毛重相同也可以不同。22G.运价（Rate/Charge）：填入该货物适用的费率。22H.运费总额（Total）：此栏数值应为起码运费值或者是运价与计费重量两栏数值的乘积。22I.货物的品名、数量，含尺码或体积（Nature and Quantity of Goods incl. Dimensions or Volume）：货物的尺码应以厘米或英寸为单位，尺寸分别以货物最长、最宽、最高边为基础。体积则是上述三边的乘积，单位为立方厘米或立方英寸。22J.该运单项下货物总件数。22K.该运单项下货物总毛重。22L.该运单项下货物总运费。23.其它费用（Other Charges）：指除运费和声明价值附加费以外的其它费用。根据IATA规则各项费用分别用三个英文字母表示。其中前两个字母是某项费用的代码，如运单费就表示为AW（Air Waybill Fee）。第三个字母是C或A，分别表示费用应支付给承运人（Carrier）或货运代理人（Agent）。24-26.分别记录运费、声明价值费和税款金额，有预付与到付两种方式。27-28.分别记录需要付与货运代理人（Due Agent）和承运人（Due Carrier）的其它费用合计金额。29.需预付或到付的各种费用。30.预付、到付

的总金额。 31 . 发货人的签字。 32 . 签单时间（日期）、地点、承运人或其代理人的签字。 33 . 货币换算及目的地机场收费纪录。以上所有内容不一定要全部填入空运单，IATA也并未反对在运单中写入其他所需的内容。但这种标准化的单证对航空货运经营人提高工作效率，促进航空货运业向电子商务的方向迈进有着积极的意义。 >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